

编号：YDYSYXZ41100000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4112032026XS000969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日期



创建全能扫描王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陕州区天能50MW/1000MWh独立储能项目（一期） (2026年4月)
项目代码	2406-411203-01-01-358586
建设单位名称	三门峡天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依据	三门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6-三门峡市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项目拟选位置	三门峡市陕州区西张村镇
拟选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项目用地总规模控制在2.5571公顷以内，其中农用地0.4367公顷，农用地0.4367公顷，其中农用地0.4367公顷（耕地0.4367公顷，不改变农用地基本农田），
拟建设规模	新建规模为500兆瓦/100兆瓦时独立储能电站，包含储能变流器、电池仓、集电线路等。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附图；

遵守事项

- 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依据。
- 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本书自核发起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